

关于“填报说明附表 3 (CS03)”主要指标上下年变动幅度超过 20%的原因说明

1、公务用车已拍卖

玉林市体育局公务用车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封存,2016 年 6 月移交市财政局进行公开拍卖,2017 年底实有车辆总数 0 辆。

2、玉林市体育局原办公楼及职工生活区（玉林市人民东路 588-626 号）

根据玉林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（五届第 1 期 2016 年 11 月 7 日）精神：市体育局位于玉林市人民东路 588-626 号的土地、房屋国有资产经过评估后转让给玉林交旅集团，资产处置收入按规定缴入市财政国库。2017 年 1 月 4 日，经广西开元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定后，已于 2017 年 10 月 12 日将资产转让价款（除评估费 4.457 万元）2145.553 万元缴入市财政国库。2017 年底房屋原值为 0 元。

特此说明

